

日本会计・税务实务资讯

题目： 关于日本新租赁会计准则即将实施企业需要提前关注的变化与应对

1. 前言

日本企业会计准则委员会（ASBJ）于2024年9月正式发布新租赁会计准则及相关适用指引。本次修订旨在提升财务报表透明度并加强与国际会计准则（IFRS16）及美国会计准则（ASC842）的趋同。对于采用日本会计准则的企业而言，这一准则的实施将带来较大范围的影响，不仅涉及会计处理本身，还可能延伸至财务指标、融资安排及内部管理体系。

2. 新租赁会计准则概述

(1) 适用时间

根据目前公布的信息，新租赁会计准则预计将自2027年4月以后开始的会计年度起强制适用，同时允许企业提前适用。虽然正式实施尚有一定时间，但从实务角度来看，企业若希望顺利过渡，建议尽早启动相关准备工作。

(2) 与旧基准的对比

在现行日本会计准则下，企业通常将租赁区分为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除部分融资租赁需入表外，大量经营租赁仅作为费用处理，不反映于资产负债表。这一做法导致企业资产与负债规模未能充分体现实际使用资产的义务，也降低了企业间财务报表的可比性。

新租赁会计准则引入统一的“使用权模型”。在该模型下，企业只要通过合同取得特定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并承担相应对价支付义务，即被视为租赁交易。承租方原则上需要在租赁开始日确认：

- 使用权资产（Right-of-Use Asset）
- 租赁负债（Lease Liability）

过去作为期间费用处理的办公场所租赁、仓储租赁、设备租赁及车辆租赁等，未来原则上均需计入资产负债表。这一变化将直接扩大企业的资产及负债规模，并改变损益结构。新准则的处理逻辑与IFRS16基本一致，通过统一会计模型，提高不同准则体系企业之间的财务可比性。

(3) 租赁的识别

在新准则下，企业需判断合同是否构成租赁。判断的核心在于合同是否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是否存在特定资产；
- 客户是否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方式；
- 客户是否能够从资产使用中获取主要经济利益；

若上述条件成立，则该合同应认定为租赁；若仅为提供服务，则可能不适用租赁会计处理。

(4) 特例

新准则允许在特定情况下采用简化处理，以降低实施负担。主要包括：

- 短期租赁（一般指租期不超过12个月）；
- 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上述租赁，企业可选择不进行资产负债表确认，而继续费用化处理。但是否适用简化处理需建立统一会计政策并持续适用，同时需对合同条款进行逐项判断。

(5) 相关会计处理

在确认构成租赁后，企业需在租赁开始日按未支付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并以相同金额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期间，使用权资产需计提折旧，租赁负债则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因此，费用结构将由“单一租赁费用”转变为“折旧费用+利息费用”组合，原本在损益表中以租赁费用形式体现的支出，将被拆分为：

- 折旧费用
- 利息费用

相关分录为：

1) 确认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按未来租金现值确认			
使用权资产	×××	租赁负债	×××
2) 初始直接费用：手续费等计入资产			
使用权资产	×××	现金/应付	×××
3) 后续处理：租赁负债×折现率，冲减租赁负债本金，按租赁期折旧			
利息费用	×××	租赁负债	×××
租赁负债	×××	现金	×××
折旧费用	×××	累计折旧	×××
4) 简便处理			
租赁费用	×××	现金	×××

(6) 建议

从时间安排来看，虽然强制适用预计自 2027 年开始，但考虑到合同梳理与影响测算所需时间，建议企业在 2026 年前后即启动准备工作。在初期阶段，企业可先进行简要影响评估，包括统计租赁合同数量与规模、初步估算入表金额以及评估对关键财务指标的影响。随后，应逐步推进合同收集与数据整理工作，对各类租赁条款进行分类与确认。

(7) 对在日中资企业的特别提示

对于在日本设立子公司的中资企业而言，新租赁准则的实施还需关注集团报表与日本单体报表之间的衔接问题。若集团层面已采用 IFRS 或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在合并报表层面可能已执行类似租赁入表规则，但日本单体报表此前仍沿用旧准则。新准则实施后，两者之间的差异将有所缩小，但仍需注意具体口径及披露要求的差异。同时，对于正在扩张门店、仓储或办公空间的企业，新准则可能对未来财务结构与融资安排产生持续影响，在签订新租赁合同时亦建议提前评估其会计影响。

3. 结语

整体而言，日本新租赁会计准则的实施不仅是会计处理层面的调整，更将对企业财务管理与内部控制带来长期影响。尽管正式适用尚有一定时间，但租赁合同梳理、数据整理以及影响评估往往需要较长准备周期，建议企业尽早着手准备，以确保平稳过渡。